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一科技”或“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15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34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32.1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696.08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8,264.0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8 月 3 日到位，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 3-00031 号《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7,424.04 万元。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累计 47,418.8 万元。

2017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18 年 9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并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18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延长闲置募

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至 2020 年 1 月 30 日。2020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5 亿元的限制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的截至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2 年上半年度期末，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券商保本型理财产品 4,100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654.11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15 年 10 月 12 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市学院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17 年 9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到双一科技全资子公司双一科技盐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一盐城”）内。2018 年 01 月 2 日，双一科技、双一盐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大丰支行及保荐机构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存款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	15762101040027850	0.0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市学院路支行	937009010025931591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	245533827103	6,381,858.3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德城支行	37050184610100000452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32050173763600000497	159,224.04
合计		6,541,082.3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本公司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先期投入 820.98 万元、年产十万件车辆用复合材料制品项目先期投入 2,420.60 万元，合计 3,241.59 万元。上述先期投入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8]第 3-00015 号）。经 2018 年 1 月 17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上述资金已全部置换转出。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本公司复合材料应用研发中心项目用途为新产品研究开发、试件制备、试验验证、工艺研究等全方面的复合材料专业研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向变更情况

详见附件一“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26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24.0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41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727.7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4.6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	否	23,188	15,888	5,002.3	18,580.49	116.95%	2022/12/31	767.88	是	否
年产十万件车辆用复合材料制品项目	是	12,058	3,221.17		3,221.17	100.00%	2019/4/03	13.63	否	否
复合材料应用研发中心项目	否	5,018	12,318	2,421.74	8,189.36	66.48%	2022/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9,427.69		9,427.78	100.00%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	8,000		8,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8,264.00	48,854.86	7,424.04	47,418.8					
合计		48,264.00	48,854.86	7,424.04	47,418.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2018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上述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定完成日期由原先2019年1月31日延期至2020年7月31日。延期具体原因:①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该项目一部分在武城分公司继续实施,一部分在江苏省盐城市大丰经济开发区实施,后者土地取得手续正在办理之中。②年产十万件车辆用复合材料制品项目,该项目经实施,现进入投产试运行阶段,公司欲使用设备购置节约资金为该项目投资配套设备或设施,争取更好的效益,故将项目延期至2020年7月31日前完成。③复合材料应用研发							

	<p>中心项目，土地取得手续正在办理之中。</p> <p>2、2020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和“复合材料应用研发中心项目”延期至2022年1月30日前完成。延期具体原因：①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该项目一部分在武城分公司继续实施，一部分在江苏省盐城市大丰经济开发区实施，后于2019年4月取得部分土地使用权后，迅速推进厂房建设。截至2019年12月31日，盐城子公司在建的2幢厂房及宿舍楼的主体部分已基本完工，2020年6月交付使用。②复合材料应用研发中心项目，公司管理层积极向德州市德城区政府及土管部门协调落实土地指标问题，该块土地已于2020年3月3日在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网上挂牌公告。目前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产权证，至“复合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完成需要约一年的建设周期。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将“复合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延期至2022年1月30日前完成。</p> <p>3、2021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延期完成的议案》，同意公司“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部分资金投入“复合材料研发中心项目”使用，同时，两项目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2021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p> <p>4、2019年4月3日，年产十万件车辆用复合材料制品项目已建设完成（详见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后，公司积极拓展汽车行业下游客户，部分产品已进入小批量供应阶段。2022年上半年，受大宗商品涨价、芯片缺乏等因素影响，该项目相关产品销量和毛利率有所下降，导致该项目未能达到预计收益。车辆用复合材料制品能够有效降低整车重量，节能降耗。从车辆轻量化趋势来看，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该项目的持续发展。</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1、公司募投项目“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原计划在山东省武城县四女寺镇蔡西村，德商路北侧本公司武城分公司内新建车间厂房和设备。2017年9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募投项目变更为：原在武城分公司实施的机舱罩产业化项目继续实施，预计总投资3,188.00万元，其余20,000.00万元将用于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及部分机舱罩产业化项目，并在江苏省盐城市大丰经济开发区风电产业园内实施。</p> <p>2、2020年4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募投项目地点变更为：公司将该募投项目部分即募投项目资金余额中的9,000万元变更到山东省武城县四女寺镇蔡西村，德商路北侧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城分公司内实施。募投项目剩余资金继续在江苏省盐城市大丰经济开发区风电产业园内实施。</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机舱罩及大型非金属模具产业化项目先期投入 820.98 万元、年产十万件车辆用复合材料制品项目先期投入 2,420.60 万元，合计 3,241.59 万元。上述先期投入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8]第 3-00015 号）。2018 年 1 月 17 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20.98 万元，剩余资金于 2018 年 3 月 8 日置换转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19 年 4 月 3 日，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对“年产十万件车辆用复合材料制品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9,379.4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理财产品。
	无